

# 臺北市府財政局標租市有非公用不動產投標人投標證件審查表

案名：公開標租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6巷1弄1號等45戶市有不動產

標號		投標人	
----	--	-----	--

審查日期： 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

審查項目 (本表僅供參考，如與招標文件規定不一致，以招標文件為準，投標人應依招標文件規定檢視)		合格	不合格	不合格原因
一、投標信封 (應黏貼本次投標須知規定之投標封套、密封、不可塗改挖補；應書寫標號、投標人名稱、投標人地址、電話、代表人姓名)				
二、投標保證金繳納票據				
金融機構簽發之即期支票、本票、郵局匯票 (正本)				
受款人為「臺北市府財政局」或「台北市政府財政局」				
金額不低於公告投標保證金				
三、投標人資格證明文件				
公司	(一) 公司登記或設立證明文件影本：營業項目代碼、營業項目應包含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及 H706021 租賃住宅包租業			
	(二) 租賃住宅服務業登記證			
	(三) 公司資本總額 (如為股份有限公司，則為實收資本額)：在新臺幣 3,000 萬元以上，並檢附最近 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影本			
	(四) 營業稅納稅證明文件			
	(五) 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 3 年內無退票紀錄之票據交換所或金融機構證明文件 (查詢日期應為截止投標日前半年以內)			
四、投標單				
1. 為本局本次格式之投標單、1 標單、1 標號				
2. 勾填不動產標示、標號與投標封套相同				
3. 投標人名稱、代表人姓名、公司統一編號與所附文件相符及印章無缺漏				
4. 投標金額以外其他欄位經塗改未認章或經認章而無法辨識情形				
5. 無註明其他條件或期限				
五、投標金額				
1. 投標年租金為中文大寫、不可塗改、挖補、無法辨識或使用鉛筆				
2. 投標金額不得低於底價				
六、當場依證件書面審查無投標須知第 7 點所列其他無效事由				
審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	審查人：